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葉俊良
電話：(03) 8462860#280
傳真：(03) 8462787
電子信箱：a1980914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400958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「114年第八屆花蓮蘭亭大會全國賽」，敬請惠予協助轉發貴府所轄各級學校，並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至紉公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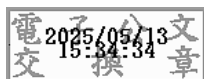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為傳承書法藝術，提倡書寫的生活美學，鼓勵全國學生及社會人士，皆寫出一手好字，特舉辦本活動。
- 二、為歡迎外縣市學校踴躍組團參加，花蓮縣政府特別規劃外縣市差旅補助金，完成團體報名人數「前10名」之學校，依團體人數可獲補助經費：
 - (一)每校報名10人至15人並實際參賽可獲新台幣5,000元。
 - (二)每校報名16人至20人並實際參賽可獲新台幣8,000元。
 - (三)每校報名21人以上並實際參賽可獲新台幣1萬元。
- 三、報名時間：自114年5月12日（星期一）起，至5月21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止，敬請各校把握時間，踴躍報名，讓學子在競技中磨練技藝，在書寫中體會文化之美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